



#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采购单位：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民委员会

日期：2026年4月16日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典型村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民委员会 地址：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 联系电话：18998547599 联系人：陈小燕
3	服务类型	工程设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	市政行业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业主要求，完成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典型村建设项目规划设计 2. 服务要求：本项目规划设计需达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广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标准的质量标准要求与深度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高州市荷塘镇伦道村
7	公开选取和选取和计价	1.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1441.61 万）

	标准	元，伦道村域面积 20.25 平方公里) 3. 收费依据文件《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可预见的间接损失。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合同解除后，未履行部分终止执行，已履行部分据实结算。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